

# 中國文化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地 點：本校曉峰紀念館 2 樓國際會議廳

主 席：徐校長興慶、王淑音副校長

紀錄：吳信蔚

出列席：詳簽到表

## 壹、報告事項

### 一、確認上次會議議決事項及執行情形

### 二、主席報告

副校長、各位主管、所長、主任，還有各位老師，大家午安、大家好！

今天是本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由各處室會跟各位做報告，就是校務發展的一些近況業務報告，報告之後，還有十九個提案要討論，時間還蠻趕的；後面另有圖書館校史籌備委員會，所以時間蠻趕的。

要跟大家報告，因為我腰閃到，有點嚴重，不能久坐，必須要復健；請王副校長代為主持，非常抱歉，謝謝！

### 三、行政單位報告

(一) 教務處簡報：方教務長元沂報告(略，詳如會場簡報)

(二) 學生事務處簡報：李學務長亦君報告(略，詳如會場簡報)

(三) 總務處簡報：施總務長登山報告(略，詳如會場簡報)

(四) 研究發展處簡報：顏研發長敏仁報告(略，詳如會場簡報)

(五) 本校 108 學年度結算報告：陳會計室主任富祥報告(略，詳如會場簡報)

(六) 各單位書面工作報告如後：(略)

##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第四條，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資訊中心變更為資訊處，進行名稱修正，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處長進行名稱修正及教學資源中心主任進行名稱修正；另加入總務長以符合現狀。
- 二、本案業經 108 學年度第 3 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委員會修正後通過、109 年 8 月 5 日第 177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三、檢附「中國文化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 [附件 1](#)(另案發佈)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學生出境期間學業及學籍處理辦法」第七條、第十三條，請審議。

說明：

- 一、因應國際學術交流日益頻繁，交換學生人數增加，新增學生出境修習學分課程成績轉換認定對照，以與國際接軌。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5 月 2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109 年 9 月 2 日第 177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如 [附件 2](#)(另案發佈)。

辦法：校務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教師聘任服務辦法」第十七條，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9 年 7 月 31 日臺教人(三)字第 1090094386A 號函辦理。
- 二、108 年 6 月 5 日修正之教師法，業經行政院令定自 109 年 6 月 30 日施行，爰配合修正本辦法第十七條條文。
-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109 年 11 月 11 日第 177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四、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3](#)(另案發佈)。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六條，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9 年 7 月 31 日臺教人(三)字第 1090094386A 號函辦理。
- 二、108 年 6 月 5 日修正之教師法，業經行政院令定自 109 年 6 月 30 日施行，爰配合修正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六條條文。
-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109 年 11 月 11 日第 177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四、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4](#)(另案發佈)。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廢止「中國文化大學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及學術倫理案件處理辦法」，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學術倫理委員會設置辦法業經 109 年 5 月 29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通過，有關教師違反學術倫理案件由學倫會審議之，故廢止本辦法，如[附件 5](#)(另案發佈)。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2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09 年 11 月 11 日第 177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送請校長發布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服務學習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七條，請審議。

說明：

- 一、修正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第六條、第七條條文。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6 月 3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服務學習委員會、109 年 11 月 11 日第 177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6](#)(另案發佈)。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及「中國文化大學教師申訴書」，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9 年 6 月 22 日臺教法(三)字第 1090087790B 號函(附件 7-1，頁 122~125)及 109 年 6 月 28 日臺教法(三)字第 1090084872E 號函(附件 7-2，頁 126~156)辦理。
- 二、「教師法」於 108 年 6 月 5 日修正通過並經行政院 109 年 5 月 21 日臺教字第 1090015037 號令發布定自 109 年 6 月 30 日施行(附件 7-3，頁 157~160)；「教師申訴評議委員組織及評議準則」經教育部 109 年 6 月 28 日以臺教法(三)字第 1090084872B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附件 7-2，頁 126~156)，爰配合修正本要點及「中國文化大學教師申訴書」內容。
-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四、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7](#)(另案發佈)。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學生獎懲規則」第九條、第十條，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9 年 7 月 13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96662 號函，修訂本校「學生獎懲規則」第九條、第十條條文。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務會議、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 [附件 8](#)(另案發佈)。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請業管單位報部備查。

提案九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學生申訴辦法」，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學生申訴辦法於 108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後報請教育部審核，教育部 109 年 6 月 17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90086171 號函復要求修改部分條文相關規定，爰提修正條文。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務會議、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三、檢附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 [附件 9](#)(提報教育部)。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請業管單位報部核定後實施。

提案十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訂定「中國文化大學校園霸凌防制規定」(草案)，請審議。

說明：

- 一、為增進友善校園，明確律定校長、教職員工生相關權利義務及處理程序，以利積極推動校園霸凌防制各項工作，依據教育部 109 年 7 月 21 日函頒「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11 條規定訂定「中國文化大學校園霸凌防制規定」(草案)。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務會議、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三、檢附「中國文化大學校園霸凌防制規定」(草案)逐條說明及全文如[附件 10](#)(另案發佈)。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申請 111 學年度裁撤「保險學系進修學士班」，請審議。

說明：

- 一、經查本校保險學系進修學士班業於 90 年 9 月 21 日經教育部台(90)高(一)字第 90135159 號函核准自 91 學年度起停招，現擬申請於 111 學年度裁撤。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申請 111 學年度裁撤「經濟學系博士班」，請審議。

說明：

- 一、經濟學系博士班業於 97 年 9 月 26 日經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0970187952A 號函核定停招，至 108 學年度止已無學生，擬申請於 111 學年度裁撤。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8 日經濟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次系所務會議、109 年 10 月 14 日社會科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申請 111 學年度裁撤「會計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請審議。

說明：

- 一、會計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業於 96 年 10 月 15 日經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0960157389 號函核定停招，至 108 學年度止已無學生，擬申請於 111 學年度裁撤。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30 日會計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次系所務會議、109 年 10 月 7 日商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申請 111 學年度裁撤「新聞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請審議。

說明：

- 一、新聞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業於 101 年 10 月 17 日經教育部臺高（一）字第 1010190935C 號函核定停招，至 108 學年度止已無學生，擬申請於 111 學年度裁撤。
- 二、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23 日新聞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次系所務會議、109 年 10 月 28 日新聞暨傳播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申請 111 學年度停招「資訊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進修學士班(簡稱進學班)採大一不分系、大二再選系的制度，近年來進學班學生於大二分系時，選擇資訊管理系(簡稱資管系)就讀的人數皆比其它學系(學程)少很多，因此資管系進學班學生總人數逐年萎縮，導致資管系進學班專業課程經常無法達到開課門檻。本校考量整體進修學士班資源的有效利用，因此決定停招資訊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 二、本案業於 109 年 9 月 28 日及 30 日辦理停招說明會，停招說明如 [附件 11](#)(提送董事會審議)。
-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23 日資管系 109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109 年 9 月 25 日商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申請 111 學年度復招「哲學系碩士班」，請審議。

說明：

一、復招理由：

- (一)本校文學院素有文、史、哲學相當整全的科系，學士、碩士與博士相當完備的規模，為健全培養人文學科專業與跨領域之研究與教學環境，獨缺哲學系碩士班，殊為可惜。且目前師資已足以開設課程，無需因碩士班復招而增聘師資。
- (二)本系素有優良歷史傳統，曾有多位重要知名學者講學於此，培育不少哲學人才。且如今本系現有教師群年輕有為，教學熱誠，研究成績斐然，過去三年申請科技部計畫每年平均通過 4 件，碩士班復招可以更增強教師與學生的研究能量，再造教育佳績，指日可待。
- (三)本系已調整招生策略，學生來源除應屆畢業大學生外，廣招跨領域專長、碩士學分班學員、在職進修與退休人士。
- (四)本校建校精神素有復興中華文化宏願，適逢中華文化國際熱潮，俾使本校發揮高等教育傳統與特色，本系教職員可發揮所長。

二、復招之後將強化特色，並因應社會需求調整方向：

- (一)本系碩士班將發展具自由民主現代化特質的中國哲學。自由民主臺灣對於中華文化之傳承與現代創新，其中現代新儒學、道家哲學研究與當代人間佛教思想之發展，獨具有別於中國大陸所無法取代之發展特色。
- (二)本系碩士班將發展美學在藝術、傳媒、生命教育中的相關應用。本系自 101 學年度起設立「中西美學研究中心」有良好成果，未來將在既有基礎上，



持續發展中西美學研究方向，並考量近年研究生生源變化（如，非哲學本科系、具藝術相關興趣或背景之成熟學生），延伸至藝術、傳媒、生命教育等等的美學思想相關應用。

(三) 本系在國際學術上耕耘有成。如今，在 Covid-19 肺炎疫情發生之後，將持續藉助網路與數位化的科技發展，維繫國際學術關係、掌握學術脈動。

(四) 因應社會條件，以政府辦理之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結果中 109-111 年重點產業人才新增需求的情形，對照本系碩士班停招前實際的畢業生就業進路，如將哲學碩士人才培育延伸至藝術、傳媒、生命教育相關應用的方向，或使在職進修者藉由哲學形成跨專業分析思辨能力等等，是符合社會需要的發展方向。計畫書如 [附件 12](#)(提送董事會審議)。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16 日哲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次系所務會議、109 年 9 月 23 日文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109 年 11 月 18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七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申請 111 學年度增設「教育傳播與科技學士學位學程」，請討論。

說明：

- 一、科技發展變動了近年來的生活方式，使得科技的運用成為學生新的學習方式。2020 年更是全球教育開始大翻轉的年代，為防止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的迅速蔓延，從小學到大學，都開啟了「停課不停學」的學習風潮；於是，不論學校、教師，還是學生，在多元化的數位教學革命下，持續擴大了對於教育傳播與科技的需求。
- 二、為因應此一時代的變動，結合國家重點產業發展，培養接軌世界之教育傳播與科技人才，厥為時勢所趨；渠等能引導學生善用科技，讓科技成為學生學習的輔助，進而提升自我學習成效。鑑於國內培育相關人才學系有限，因此，增設教育傳播與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實有其必要性。計畫書如 [附件 13](#)(提送董事會審議)。
-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24 日教育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109 年 11 月 18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109 年 12 月 2 日第 1775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依教育部規定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八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訂「中國文化大學學則」部分條文，請審議。

說明：

- 一、為符合現行實際情形，修訂第十六、五十五、五十九、九十三條條文內容。
- 二、考量學生申訴期間之權益，修訂第五十二條條文內容。
- 三、文字修正第四十二、四十五及四十九條條文內容。
- 四、本案業經 109 年 12 月 2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 五、檢附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如 [附件 14](#)（另案發佈）。

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布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九

提案單位：王牡秀代表

案由：全校女廁蹲式廁所增設扶桿，請討論。

說明：

- 一、同仁年紀漸長膝蓋退化及受傷無法蹲式如廁，經多次與營繕組協調蔡組長告知編列數年後計畫，因為增設該設備是民生即時需求，且費用不高，已詢問廠商一間材料及裝設約新臺幣 4,000 多元，若在數年後年長同仁已多數退休，再裝設已無實際需求。
- 二、本案由王牡秀代表提案，經蔡梨敏代表附議，校長核准後提請討論。

辦法：

決議：學校尊重同仁的需求，依法學院王院長建議以策略性、緊急性、合理且具規劃性為原則，請總務處在預算臨時可調度之權限範圍內，先就大恩館 2、10、11、12 樓女廁安裝施作進行評估及呈報，優先處理；後續再納入男廁，做成全校性的計畫進行維修，以因應同仁的需求，解燃眉之急。

## 參、意見交流：

- 一、代表翟敬宜發言：個人有兩點建議，一因為我是職工代表，不像各位主管之前已參加過會議對相關提案法規已了解審查過，對法條內容已熟悉，在剛才討論通過與否的時候，我自己念法律的，對於條文都還要非常辛苦的閱讀，快速的決定，贊成或

不贊成，通過或不通過。建議下次校務會議，是否可以在開會前一星期至十天，代表可以先拿到議程資料，因為我們都沒有參與過，這麼多的議案，沒辦法當場再看內容。

另外，校園霸凌這個條款，初步看過之後，不認為可以在 5 分鐘、10 分鐘之內討論完畢，建議是否可以併案討論或是另外的時間討論，因為還有非常多的附件，有許多定義問題，以及誰要組成委員會，這所有的一切，對推動友善校園、友善職場是個非常重要的。

**蓋組長回應：**因行政會議結束後，通過審議的提案須做調整後再送校務會議，也須通知各相關單位繳交資料，彙整完畢後才做相關的呈報；以這次的案例，上周二整個案子才算結束；因須在第 1775 次行政會議通過的法規發布實施後才會轉移到校務會議，有時送 12 月份行政會議的時間已經比較晚了，也請大間見諒！整個行政作業，像今天大家能夠看到兩百多頁的資料，都是由各單位資料彙整出來的，請大家見諒！我們儘量再往前提，可能也需要各其他行政單位如果有需審議的法案，能在前一次的行政會議就先提報，不要於當月的行政會議提報再送到校務會議，這樣作業時間怕會來不及，以上報告。

**方教務長回應：**其他的部分、還有各單位回報的資料，這的確是很慢，真的是沒辦法，但提案的部分如果有確定，或許可以利用網路連結，讓大家可以先連上去看。七到十天太長，也許三、四天前讓大家有一個期間可以先參閱一下，也可以減少開會的時間。

**王院長回應：**一般非公開發行的公司都三天，公開發行的公司就七天；學校的事情真的很多，可以在三天前將這些要討論的東西大家拿在手上就已經不錯了！就儘量，真的要規定，有時候也是為難他們，但是就是儘量符合這個原則，就三天前，讓那些過去比較沒有機會能夠參加的代表，能夠儘量拿到。

**蓋組長回應：**這部分我們會儘量透過會議系統做到，也希望各位代表能夠給我們一個支持，就是我們的會議通知除了紙本簽收以外，希望你們能夠至相關的網頁，看到相關的資訊，提早給我們訊息，謝謝！

**王副校長回應：**翟老師提出的建議相當好，但學校這邊秘書處要等很多程序，等大家備齊資料，等一些法案公告才能夠送，的確有他的困難，不過我們剛剛已經做成決議，至少三天前，以後秘書處來不及作業，提案就不要再接受。

至於霸凌案，我們在學務會議討論的非常久，學生、老師、大家的意見都很多，不是沒有討論過。當然，如果今天第一次參加的代表有意見，也歡迎你們提，未能夠提早給大家議程的內容是我們這邊的疏失，我們做改善。今天我們通過就通過了，但是如果第一次參加的代表，回去以後覺得內容有甚麼問題，歡迎提給我們秘書處，我們會再做處理。

**王院長回應：**補充一下，這我們都有參加討論，這其實是教育部頒發的校園霸凌防治準則，大部分的內容也是跟著這個意思，我們也沒有太大的空間去做調整，所以也不會太多的獨創。而且這次通過以後，以後也可以再修改。

二、**王翔郁代表發言：**各系在派代表的時候會有一致性，這樣對各個案件會比較了解。各行政單位也是非常的辛苦，像教務會議也是兩星期前開的，然後還有學務會議。

如果說都可以比照辦理，就是我們可以早點知道有哪個案子，我們可以比較充分給點意見。

**王副校長回應：**這建議每次都會提，但行政單位提案時有很多程序要完成，一般來說都會有一個截止時間，時間到，案子到齊了，就不再接受任何案子。可是各系都會來求，我們有甚麼案子很急啊！再給幾天啊！所以有時候我們還是會考量大家的情況。

三、**翟敬宜代表發言：**想透過網路連結看到之前校務會議討論的 power point 附件，還有各單位提出的 power point 報告，紀錄都寫詳如附件，但並沒有附件的存在。不知道這些會議紀錄是否有完整的把附件附在裡面。

**蔡梨敏代表發言：**所有的大學的校務會議的資料全部公開的，我們沒有要求事前，但是事後總是要公開的。把資料公開不是我們有沒有權限可以看的問題，是這些資料是需要公開的，讓我們可以看。

**蓋組長回應：**校務會議的會議紀錄會公告在秘書處的網頁，校務評鑑的時候也會公布紙本。法規彙編也會有，法規裡面也會有。而會議剛開始的教、學、總、研發包括會計室的部分，簡報資料有時是直接遞送到會場播放的，有些資料逐漸會更新，在我們會議記錄裡面紙本會有，我們呈報的裡面有，但不會掛在網頁。如果代表需要看的話，特別是現場的簡報畫面的話，我們會請相關單位轉為 PDF 檔，然後會上傳，從這一次開始。

**王副校長回應：**各處室的報告文字檔都在議程裡面，簡報檔是他們自己挑重點跟他們想要宣導的東西。以前向來這樣，所以簡報檔從來都沒有做附件；但是各處室的報告都在議程裡面，有的長官們會直接依照他們的文字去做 power point，有的會自己做一些取捨跟整合，所以這各處室的簡報室沒有放在附件的，而且很多主管都是當天拿來這邊直接放的，連秘書處都沒有，在這邊幫秘書處說明一下。

## 肆、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

附件：略